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海鑫集團有限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GREAT SEASON  
VENTURE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  
成立之有限公司)

**LIANTENG  
GROUP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  
成立之有限公司)

任桂生

**WINDMILL GROUP  
LIMITED**  
(海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  
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0)

## 聯合公告

- (1)結好證券有限公司  
為及代表聯合要約人提出收購海鑫集團有限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  
(聯合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  
的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的截止；  
(2)要約的結果；  
(3)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及  
(4)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聯合要約人之財務顧問



**VEDA | CAPITAL**  
智略資本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謹此提述(i) Great Season Ventures Limited、聯騰集團有限公司、任桂生先生(統稱「聯合要約人」)與海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聯合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的綜合要約文件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結好證券有限公司為及代表聯合要約人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聯合要約人及彼等任何一方的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及(ii)聯合要約人與本公司聯合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重新安排接納要約的最後時間及日期以及就有效接納根據要約寄交應付股款匯款的最後日期。除另行界定者外，本文件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要約的截止

聯合要約人及本公司共同宣佈，要約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截止，並無獲聯合要約人修改或延長。

## 要約的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即接納要約的最後時間及日期），聯合要約人已收到與合共30,001股要約股份（「**接納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004%）有關的3份有效接納。經計及接納股份，聯合要約人及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600,030,001股股份（約佔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5.00%且略高於該比例）中擁有權益。

## 要約的結算

就根據要約提呈的要約股份而言的現金代價（經扣除賣方從價印花稅）的匯款已經或將會（視情況而定）盡快但無論如何須於過戶登記處接獲使有關接納屬完整及有效所需之所有相關文件當日後七(7)個營業日內，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接納要約的獨立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緊接要約期開始前（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聯合要約人及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緊隨完成後且於作出要約前，聯合要約人及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於6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5.00%。

緊隨要約截止後，經計及有關合共30,001股要約股份的3份有效接納，聯合要約人及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600,030,00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75.00%且略高於該比例。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要約期開始前；(ii)緊隨完成後且於作出要約前；及(iii)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的股權架構：

| 股東                        | 緊接要約期開始前           |                  | 緊隨完成後且於作出要約前       |                  | 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                  |
|---------------------------|--------------------|------------------|--------------------|------------------|--------------------|------------------|
|                           | 股份數目               | 概約股權<br>百分比<br>% | 股份數目               | 概約股權<br>百分比<br>% | 股份數目               | 概約股權<br>百分比<br>% |
| <b>聯合要約人及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b> |                    |                  |                    |                  |                    |                  |
| Great Season              | -                  | -                | 240,000,000        | 30.00            | 240,012,000        | 30.00            |
| 聯騰集團                      | -                  | -                | 108,000,000        | 13.50            | 108,005,400        | 13.50            |
| 任先生                       | -                  | -                | 252,000,000        | 31.50            | 252,012,601        | 31.50            |
| <b>小計</b>                 | <b>-</b>           | <b>-</b>         | <b>600,000,000</b> | <b>75.00</b>     | <b>600,030,001</b> | <b>75.00</b>     |
| <b>賣方</b>                 |                    |                  |                    |                  |                    |                  |
| Standard Dynamic          | 480,034,002        | 60.00            |                    |                  |                    |                  |
| Smart Million             | 119,965,998        | 15.00            |                    |                  |                    |                  |
| <b>其他公眾股東</b>             | <b>200,000,000</b> | <b>25.00</b>     | <b>200,000,000</b> | <b>25.00</b>     | <b>199,969,999</b> | <b>25.00</b>     |
| <b>總計</b>                 | <b>800,000,000</b> | <b>100.00</b>    | <b>800,000,000</b> | <b>100.00</b>    | <b>800,000,000</b> | <b>100.00</b>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聯合要約人或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i)於要約期開始前持有、控制或指示任何股份或股份權利；(ii)於要約期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期）已收購或同意收購任何股份或股份權利；或(iii)於要約期及直至本聯合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期）並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的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公眾持股量

緊隨要約截止後，合共199,969,999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00%且略低於該比例）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並未達致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25%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要求。

聯合要約人已共同及個別向聯交所承諾採取適當步驟確保股份中存在充足的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且聯合要約人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直接於市場上出售該等數目的接納股份，以確保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授出豁免及恢復公眾持股量作出進一步的公告。

##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誠如綜合文件所披露，因本公司控制權變動，馬庭偉先生（「馬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本集團擔任的所有其他職務及職位（包括董事會下任何委員會的成員職務），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起生效。馬先生的辭任生效後，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責及職能須由董事會承擔。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明輝先生（「陳先生」）由於其他業務承擔，亦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本集團擔任的所有其他職務及職位（包括董事會下任何委員會的成員職務）。陳先生的辭任應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生效。

馬先生及陳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事務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如有）之持有人）垂注。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聯合要約人對將獲提名之人士及董事會的最後組成尚未達成任何最終決定。董事會的任何改變將遵照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並會於適當時候就此作出單獨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Great Season Ventures  
Limited  
唯一董事  
姜建輝

承董事會命  
聯騰集團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俞利雄

任桂生

承董事會命  
海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誠權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李誠權先生及馬庭偉先生；(ii)非執行董事陳明輝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建華先生、曾文彪先生及李國棟先生。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聯合要約人及聯合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相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的意見（任何聯合要約人及／或聯合要約人的任何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Great Season之唯一董事為姜建輝先生。Great Season的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聯騰集團及任先生相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的意見（董事、聯騰集團的唯一董事及任先生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聯騰集團之唯一董事為俞利雄先生。聯騰集團的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Great Season及任先生相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的意見(董事、Great Season的唯一董事及任先生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任先生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Great Season及聯騰集團相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內所表達的意見(董事、Great Season的唯一董事及聯騰集團的唯一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聯合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為準。